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7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华科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在公司 A 楼 1606 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绘锦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 1 名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王鑫先生具有履行监事职责的组织能力、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补选王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监事补选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将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发布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2-108 号《关于增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补选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

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政策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发布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2-109 号《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发布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2-110 号《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七届二十一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3 日